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一九四次會議紀錄

- 一、時間: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
- 二、地點: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二號市府合署辦公大樓六樓)

三、主席:吳主任委員敦義 林中森 代 紀錄:陳應芬

四、出席委員: (詳如簽到附冊)

五、會議承辦單位: (詳如簽到附冊)

六、列席單位: (詳如簽到附冊)

七、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 定:

- 一、本會第一九二次會議(八十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紀錄:
 - (一)審議案第四案異議案綜理表編號第2、5案決議依容積率檢討劃設原則修 下通過。
 - (二)餘照原紀錄確認。
- 二、本會第一九三次會議(八十五年五月三十日)紀錄:
 - (一)研議案第一案決議(一)1文字修正爲「申請基地均爲都市計畫住宅區範圍內,其使用 範圍須與毗鄰基地保持十公尺以上之距離。」。
 - (二)研議案第二案決議(二)「鼓勵發展商業區……原則以抵繳土地方式回饋, ……」文字修正爲「鼓勵發展商業區……原則以提供土地方式回饋,……」。
 - (三)餘照原紀錄確認。

八、審議案:

□第一案:擴大(高雄市臨海工業區第二、三期解編部分工業用地)及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臨海特定區計畫通盤檢討審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經濟部工業局、交通部民航局、聯勤二○五廠、顏議員寶琴、市府財政局、教育局、建設局、地政處土地重劃大隊、工務局建管科】

決 議:

- 一、公開徵求意見期間機關團體及人民陳情意見暨實質規劃變更案,於公展期間無 民眾或團體提出異議者,照公開展覽草案通過。
- 二、人民或團體異議案綜理表編號第一案至第六案詳市都委會決議欄。
- 三、其餘尚未審議案提請下次會續審,並邀有關陳情異議人到會說明。

九、硏議案:

□第一案:爲促進捷運聯合開發並增加誘因鼓勵地主積極參與,特研擬都市計畫分區土地 使用容積提昇方案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捷運工程局】

決 議:請補充下列資料後再行提會討論:

- 一、加強財務分析(以捷運聯合開發共構與連接條件、方式與成本分攤作爲財務分析基礎,研提具備合理利潤之財務計畫。)。
- 二、請工務局參與評估獎勵容積對公共設施服務品質之影響,詳細研擬聯合開發基 地各種容積率放寬之條件與規範。
- □第二案:高雄市左營區軍校路南段變更都市計畫之可行性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 務局;列席單位:市府地政處、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 決 議:請提案單位將原擬三方案暨三十公尺軍校路全線貫通至左營大路案作成替選方 案,就道路系統平順銜接、交叉路口工程分析、土地關係人權益影響分析等詳 細評估,提專案小組現場會勘並整合出可行方案後,再行提會。

十、臨時動議案:

□第一案:「都市計畫工業區檢討變更審議規範」本府相關單位配合作業研議案。【提案

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市府環保局、建設局、地政處】

決議:都市計畫工業區檢討變更審議規範作業流程修正如附流程圖。

十一、散會:下午六時二十分。